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
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1 概述

为了提高环评工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反映受本项目建设影响公众和有关专家的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等文件的要求，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同时应当依法公开公众参与相关信息。

为此，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1）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信息公开，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开始，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d92abd72ba524600b57dca048557f451）；（2）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c9235ee341634956b18488a4198c7d76）。在网络公示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敏感点张贴公告，并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1 月 3 日在南方都市报上公示两次；（3）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结束后，评价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报告书进行充分修改，将项目报告书及相关资料报送至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前，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https://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283285912d934594b124a74f07d64e5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建设单位公众参与开展方式、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1、公告内容主要包括

- (一) 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 建设单位信息;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 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 (五)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2、公开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建设单位于2025年7月22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包含：(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二)建设单位信息；(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并附具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公众意见表，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2.2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在确定项目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后，于2025年7月22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网址为：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d92abd72ba524600b57dca048557f451, 有关网站公示材料截屏见图 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
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 且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
站公示(委托日期: 2025 年 7 月 16 日, 公开日期: 2025 年 7 月 22 日)。本项
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
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要求。



中山市环境保护研究院门户网站

0760-88820964、0760-88820494
0760-88880702

zshkyyxgs@qq.com
随时欢迎您的来信！

明远大厦
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

首页 公司介绍 新闻动态 环境公示 政策法规 招贤纳士 信息公开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规定,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

建设项目概要:项目位于中山市南朗镇蒂峰山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系统。

为让公众充分了解本项目建设,广泛收集公众意见,以实现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协调统一,现向公众广泛征求意见。现请您就后面的问题,自由发表意见。谢谢您的合作与支持!

二、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1、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进行评价;
- 2、建设单位提供拟建项目的设计方案等基本资料;
- 3、环评单位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资料,确定环评的评价重点、评价因子、评价等级等;
- 4、环评过程中,主要内容有: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对拟建项目进行分析、对项目的影响进行预测、进行公众调查(在开始进行环评时需进行公告,环评过程中需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在送审之前需对环评主要内容进行公告)、提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5、报送评估机构进行技术评审,由专家提出修改意见。环评报告修改完善后,再送评估机构复核。
- 6、评估机构复核通过后,送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报批。
- 7、完成委托。

三、建设单位信息

公司名称: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

联系人:袁工

电话:18689374606

联系地址:中山市南朗镇蒂峰山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信息

公司名称: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工

电话:0760-88269695

E-MAIL: 964651549@qq.com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605卡

五、公众意见调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一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出意见。

七、其他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2.2.3 公众参与意见

本项目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公示内容

- (一) 项目概况、项目主要环境影响、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等;
- (二) 公众反馈意见的注意事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三)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四) 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及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2、公示时间

2025年10月27日至11月10日，持续10个工作日。

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时间持续10个工作日，公开信息包含：（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并附具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公众意见表，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公示（网址：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c9235ee341634956b18488a4198c7d76）。

公示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10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公示（公示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10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西区 - 环境信息 -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1 号)的有关规定, 对中山市中心组团的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 请公众就项目建设方案、项目环评报告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有关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中山市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厂(一二标工程)位于中山市南区环城南路(中山市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厂), 占地面积29000m²(总占地能力1000吨/日), 主要建设2台350t/h燃炉, 2台26.3Mpa的余热锅炉, 配套2台12MW的汽轮机和2台12MW发电机。垃圾焚烧后产生飞灰1600t/a, 飞灰环保处置(中山)有限公司拟在厂区内建设飞灰处置车间。在厂区, 在厂区内将飞灰进行飞灰稳定化处置, 处理出厂飞灰堆肥分拣场, 送往长洲填埋场等(详见附图 1(图 16.08-2024)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影响

项目建设期间产生的主要污染源有: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烟气、臭气浓度等废气, 该类生产设备基础振动声、生产设备振动、一期工艺首尾、生活垃圾等。

三、征求意见阶段对周围环境可能影响的调查方法

通过建设项目的施工和运行工作公示, 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空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的减缓措施如下:

1. 粉尘治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烟气、臭气浓度等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置后, 对环境影响较小, 对环境影响不大。

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达标排放至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不外排。

3. 噪声治理: 对高噪声源采取必要的降噪措施, 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并直接投入现有环卫转运站; 施工废料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施工废料经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建设单位应拟出详细的资源和利用方案, 建设完成后二次外运。

四、公众征求意见途径

中山市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1(征求意见稿)。征求公众意见表:

链接: <http://pan.baidu.com/s/1Ksq5rZkiftpThizq3kQ> 提取码: 9ct5

二、公众意见表的填写方式

1. 网络链接的填写方式

《中山市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表》(征求意见稿)

链接: <http://pan.baidu.com/s/1Ksq5rZkiftpThizq3kQ> 提取码: 9ct5

三、公众意见表的查阅方式

以下资料或联系方式:

(1) 环评委托方: 中山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赖工 电话: 020-88820490 手机: 020-88880013

联系地址: 中山市东区康乐中路 23 号明远大厦 6 楼 联系时间: 8:30~12:00, 14:30~17:30

(2) 建设单位: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赖林 电话: 020228976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南翠路 1 号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和主要事项

范围: 使本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受影响的公众和个人, 共计 100 人, 其中征求意见表 100 份。

主要事项: ①中山市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及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内节的需要和建议, ②征求本次项目所在地居民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 ③征求本次项目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公众需要掌握的特殊说明: 《中山市中心组团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及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公众意见表》

链接: <http://pan.baidu.com/s/1Ksq5rZkiftpThizq3kQ> 提取码: 9ct5

七、征求意见表的索要时间

(1) 公众意见表索取的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索取。

(2) 公众意见表索取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填写纸质、传真等正式或法定时间内的咨询表及征求意见表单, 或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索取, 或以文质其时, 还能获得更多的服务方式。

征求意见表(中山)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南方都市报》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在《南方都市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具体见下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 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一二期工程)位于中山市翠亨新区蒂峰山(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垃圾焚烧过程产生飞灰10950t/a,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拟在厂区建设飞灰处理车间、养护区,在厂区对飞灰进行螯合稳定化处理,确保出厂飞灰经螯合后达《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相关要求。已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征求受项目运营影响的单位个人以及关注项目运营的单位和个人的相关意见,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www.zsshky.com>,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25年10月27日-2025年11月7日),公众可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9日

图 3.2-2 南方都市报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示截图

美国已故富商爱泼斯坦性犯罪丑闻持续发酵，英国王室三世弟弟牵涉其中 **王子头衔被剥夺 安德鲁遭美议员喊话**



安德鲁的资料照片。新华社发

美国已故富商杰弗里·爱泼斯坦所涉性犯罪丑闻持续发酵，不仅成为美国党争焦点，英国国王查尔斯三世的弟弟安德鲁也因牵涉其中被剥夺王室头衔和待遇，而且他的“麻烦”还没结束：美国国会众议院中负责调查爱泼斯坦案的多名民主党的众议员1日向安德鲁喊话，要求他就该案接受美国国会问询。

美国会议员要求安德鲁“自证清白”

据报道，在安德鲁被剥夺王子头衔后，美国国会众议院监督委员会中至少4名民主党籍成员再次发出呼吁，要求安德鲁就爱泼斯坦案向该委员会作证。

众议员苏哈斯·苏布拉马尼亚姆说，鉴于该案多名原告都提到安德鲁的名字，如果他要想“洗脱嫌疑”，就得出来接受问询。苏布拉马尼亚姆建议，安德鲁可在律师陪同下，远程接受监督委员会“闭门问询”。

众议员拉贾·克里希纳穆尔蒂也向安德鲁喊话：“来自证清白，主动来

美国国会作证，别等到被传唤。”不过，克里希纳穆尔蒂承认，鉴于安德鲁不在美国境内，“正式传唤”执行起来有难度。

安德鲁丑闻持续冲击英国王室声誉

爱泼斯坦生前与美国不少政商名流交往密切，因涉嫌性犯罪被捕后，于2019年8月死于狱中，被认定为“自杀”，但这一结论受到不同政治群体的质疑。安德鲁被指认与爱泼斯坦关系匪浅，曾在后者名下豪宅与未成年女性发生性关系。但这类说法遭安德鲁否认，后者自称早就与爱泼斯坦划清界限。相关

键证人及受害者之一弗吉尼娅·朱弗雷已于今年4月自杀身亡。

本案另一名受害者莉丝·斯坦1日接受采访时说，假如安德鲁“没有任何事可隐瞒”，“为何要躲起来”。安德鲁曾声称2010年12月就与爱泼斯坦“闹掰”，但近期曝光的多封邮件显示，双方至少在2011年仍保持联系。

安德鲁的丑闻持续冲击英王室声誉。英国国王查尔斯三世于10月3日剥夺安德鲁的尊号、头衔和荣誉，并通知其搬离王室住所。安德鲁今后不再被称为“王子”，而名为“安德鲁·蒙巴顿-温莎”。外界认为，王室此举旨在平息民愤。新华社

马斯克:5年后传统手机和App将消失

大胆预测人类所消费大多数内容都由AI生成

11月2日，在一期播客节目上，特斯拉CEO马斯克预测了一个激进的未来：^{+5-6年}传统手机与App将消失，人类所消费的大多数内容都将由AI(人工智能)生成。

马斯克认为，“未来不会有操作系统，不会有App，你的手机只是显示像素和发出声音，它预测你最想看到和听到什么，然后实时生成，我们会尽可能地将AI集成到这个设备中。”

“不会再有传统意义上的手机了，我们所谓的手机，实际上是一个用于AI推理的边缘节点，配备一些无线通信模块进行连接。”马斯克抛出观点认为，本质上服务器端的AI会与用户设备（以前被称为手机）上的AI进行通信，并生成用户想要的任何实时

视频

谈及AI时代的“最后一公里”，马斯克给出一个倒计时时间线：先是自动驾驶、电话客服的[基础工作](#)在[未来5年](#)消失，而编程、内容创作这三类工种大概会在1-2年内被大规模替代，驾驶、物流这类工种则会在[自动驾驶成熟后](#)快速转变。AI仍然是数字的，移动原子比移动比特困难得多，因此物理劳动如焊接、管道、电工、烹饪会存在更久，但最终也会被机器人替代。

他预测AI将在2026年超越单个人

类”商，2030年超越全人类智慧总和。这场变革并非科幻，而是马斯克旗下 Neuralink、xAI 等项目全力推进的“文明重塑计划”。

马斯克还想象说，“我们生活在一个引力刚好允许我们离开地球的星球上——像是电子游戏设置在最高难度，但并非不可能。”现在，我们正在这个“游戏”中迎来最关键的关口：要么通过AI和技术实现前所未有的富足，要么在意识形态和谎言中走向文明崩溃。第一财经

哈佛医学院发生爆炸
警方公布嫌疑人图像

新华社电 美国哈佛大学医学院校园内1日凌晨发生爆炸。警方初步认定这是一起有人“蓄意”制造的爆炸，已经启动调查工作。

当天凌晨2时48分左右，因哈佛大学医学院一栋教学楼消防警报自动触发，哈佛大学警察局一名警员赶到现场，看到两个人从楼中跑出，试图阻拦未成。现场调查显示，这栋楼的四层发生过爆炸。经专业小组初步评估，这起爆炸“有迹象显示为蓄意制造”。波士顿警方对该建筑进行了全面搜查，未发现任何可疑爆炸装置，无人员伤亡报告。美国联邦调查局也派人到现场协助调查。警方公布了两名嫌疑人的监控录像画面，呼吁医学院师生帮助辨认。



图 3.2-3 南方都市报 2025 年 11 月 3 日公示截图

3.2.3 张贴

除了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10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敏感点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下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敏感点(榄边村、黎村、小隐村、大车村、火炬开发区第二中学)张贴公示。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图 3.2-4 项目所在地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图 3.2-5 榄边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图 3.2-6 黎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图 3.2-7 小隐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图 3.2-8 大车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图 3.2-9 火炬开发区第二中学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3.3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附近公众主要通过网络链接、到建设单位地址处查阅本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意见。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情况。

4.2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3宣传科普情况

无宣传科普情况。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自 2025 年 7 月 22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起，至今未收到公众以任何形式提出的意见。

建设单位表示要对本项目进行更广泛的宣传，使群众对此项目的性质及其污染防治措施有一定的了解，并切实地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消除群众的担忧和疑虑，争取公众持久的支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报批前公开内容

报批前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报批前公开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 符合性分析

本次报批前公开内容为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

公开网址：

https://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283285912d934594b124a74f07d64e52

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首页 > 环境公示 >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现将《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联系方式:

(1) 环评单位: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赖工 电话: 0760-88820494 传真: 0760-88880813

联系地址: 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

(2) 建设单位: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联系人: 秦总 电话: 0760-85528870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蒂峰山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Hz7f-Rc9XpC-gJ0xPiEVw> 提取码: 54kp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图 6.2-1 项目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6.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7 其他

所有整理档案设专人负责保管，涉密文件未经允许不得公开。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稳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负责。

承诺单位：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月19日

9 附件

无附件内容。